

这节课直击校园霸凌! 她教家长孩子如何说“不”

今日女报 / 凤网记者 江昌法

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研究”课题组在2020年至2022年针对3108名未成年学生的调研显示,53.5%的学生遭受过校园欺凌。

孩子在学校遭遇霸凌,父母该如何应对?近日,记者采访了永州祁阳市家庭教育指导老师徐艳飞,她分享了如何用家庭教育指导课程帮助父母和孩子反校园霸凌的故事。



孩子遇到校园霸凌,父母如何出手

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研究”课题组的这项研究显示,校园霸凌中占比较高的现象包括东西被偷(52.8%)、被取笑或捉弄(37.2%)、被辱骂(33.7%)、遭教师体罚(28.3%)、东西被人故意损坏(20.2%)、被人歧视(19.1%)、不许上课(15.4%)、被人孤立排斥(14.1%)等。

据徐艳飞了解,除了少数极其严重的校园欺凌,不明显的欺凌情况更多。比如,几个同学孤立某个同学,把他的东西故意扔到地上或校园里某处;一些长得高壮的学生,存在生理上的优势,欺负个子矮的学生比如推搡或者是言语暴力等。此外,还有网络欺凌——一些孩子利用手机通过网络形式说某人坏话并孤立排挤等。

“这些看似‘闹着玩’的小事,其实可能是欺凌的苗头,或会导致后续发生严重的欺凌。而且校园欺凌一般不是短期发生,而是长期现象。”徐艳飞告诉记者,校园欺凌的对象通常是“老实孩子”。一般多为留守儿童和困境家庭儿童,这类孩子缺少家

庭足够的关心关怀及健全的引导教育,更容易成为欺凌者眼中“好对付”的主要对象。

徐艳飞说,校园欺凌事件发生的原因,需从欺凌者和被欺凌者两方面来看。一般被欺凌的孩子偏内向、性格较孤僻、自卑、不太开朗,父母性情不稳定、脾气不太好,对孩子宽容度不够。而从欺凌者来看,这类孩子相对比较霸道,他们通常三五成群,喜欢合伙欺负别人,他们的原生家庭可能也存在问题。

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研究”课题组在2020年至2022年针对3108名未成年学生的调研显示,面对这些校园欺凌,20.3%的学生要再次发生同样的事才会向老师、校领导或家长报告,还有1.9%的学生从不报告。

徐艳飞说,被欺凌后,通常孩子内心会产生恐惧。比如,他们害怕被打得更重,还担心老师和家长不理解和批评,一般不敢及时报告,因此可能引发多次被欺凌,其所带来的身心

伤害深远,甚至引发精神疾病。另外,一般家长也是在孩子出现异常反应和情绪时,才会觉察到问题。

而让徐艳飞担忧的是,有研究表明,遭受过校园欺凌的学生可能有着比同龄人更低的学业成就、更少的人际交流、更高的患病风险,以及更高的抑郁风险。更有甚者,他们因曾遭受校园欺凌而在成年之后心怀怨恨,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

“我想为那些被霸凌的孩子父母出点主意。”于是,徐艳飞自己研发了一堂教育家长反校园霸凌的课程——《孩子遭遇霸凌,父母如何出手》。



活用课程知识,父母是孩子的坚强后盾

宇浩(化名)今年8岁,原本是一个乖巧、性格开朗的男孩。

宇浩的父母因感情不和离婚,宇浩从小跟奶奶和爸爸一起生活。脾气暴躁的父亲教育方式简单粗暴,孩子一旦犯错,他就大声吼叫孩子,很少冷静下来讲道理。孩子遇到事,也不敢跟父亲求助。

因此,在离异家庭长大的宇浩,形成了自卑、敏感的性格,也不爱跟别人说话。

今年3月,宇浩父亲参加了徐艳飞的家庭教育讲座。徐艳飞在课上讲的“父母要冷静,不要用粗暴的教育方式,而是要走进孩子的心里”,深深触动了他。

4月的一天,宇浩父亲发现了孩子的异常:总是睡不好觉,还多次找理由不去上课。

“孩子可能被霸凌了。”父亲想起徐艳飞老师在课上讲的内容,一改以往暴躁的脾气,坐下来轻声细语跟

宇浩交流。

原来,儿子在学校多次被人霸凌,霸凌者杰鹏(化名)是班里最调皮的孩子,他脾气很大,在班上随时随地都可能发作,只有班主任的课才安分一点。

杰鹏还总是选择在厕所等监控死角霸凌宇浩。每次霸凌后,杰鹏都威胁宇浩不要告诉老师和家长,“孩子多次被霸凌,从来没告诉过我们,他不敢说。如果我还是以前的急脾气,孩子估计还是不敢说。”宇浩父亲说。

后来,宇浩父亲又熟悉了徐艳飞在课程上介绍的反霸凌相关法规,并学习了教育儿子的方法。

“我告诉家长,孩子被霸凌后,首先不能指责自己的孩子,而是要告诉孩子,是霸凌者的错。”徐艳飞说,宇浩父亲首先是鼓励宇浩,并安抚他的情绪,“我引导孩子父亲在处理被霸凌事件时,要学会尊重孩子的意愿,最忌的是把自己的孩子放一边,由家

长出头去打霸凌者,以暴制暴其实对孩子也是另外一种伤害。”

在徐艳飞的指导下,宇浩父亲和学校积极沟通处理杰鹏的霸凌行为。与此同时,徐艳飞也告诉霸凌者父母如何教育孩子,“杰鹏的父母长期溺爱孩子,事情发生后,还没有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我给他们普及了反霸凌的相关法律,并让他们改变溺爱孩子的教育方法”。

后来,杰鹏的霸凌行为受到了学校的严肃处理,宇浩也继续上学,并跟父亲成为无话不谈的好朋友。

“作为父母,在孩子被霸凌后,最重要的是给孩子传达一个理念,那就是父母是孩子的坚强后盾。”徐艳飞说,越来越多被霸凌孩子的父母,在听完课程后,都主动找她求助,并在微信上分享自己上课之后回家教育孩子的收获,“今后,我会根据案例的情况,不断丰富完善我的课程,去帮助更多的父母让孩子远离霸凌。”

家庭教育“一法一条例”以案说法⑦

孩子实施盗窃犯罪,法院对父母开展家庭教育指导

案情介绍——

2020年6月,未成年被告人朱某某在社会不良青年的引诱下,多次盗窃电缆,被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法院以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在案件审理过程中,东营区人民法院委托驻未成年人审判社会工作站的社工对朱某某进行社会调查。调查显示,朱某某成绩优异,上初中时父母分居,其跟随母亲生活,但母亲因病需定期前往外地治疗,致使其独自一人在东营生活,逐渐结交了一些不良社会青年。父母监护的缺失、社会闲散人员的不良影响使其走上了违法犯罪道路。

法官说法——

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法院审理法官认为,父母虽然分居,但依然肩负着抚养、教育子女的责任,不得以任何理由推卸对子女的关心和教育责任。本案中父母监护的缺失,是朱某某走向违法犯罪的主要原因。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法院向其父母发出《家庭教育令》,给予朱某某父母家庭教育指导的同时,责令其父母多关注朱某某的生活状态和心理、情感需求,切实履行监护职责,承担起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

本案是一起对犯罪的未成年人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帮助其重回人生正轨的典型案列。法院为朱某某制定“一对一”跟踪帮教方案,对接司法局进行长期跟踪帮教,动态评估跟踪帮教效果。在法官、社工的教育引导下,朱某某已经回归校园,开始正常的学习生活。

东营区法院还同时对妇联家庭教育指导专家库,为其父母提供专业的家庭教育指导。目前,朱某某的父母已认识到家庭教育缺失给朱某某带来的伤害,自愿接受家庭教育指导,朱某某在父母共同关注、教育下,性格逐渐开朗,学习成绩有了大幅度提升。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

第十四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树立家庭是第一个课堂、家长是第一任老师的责任意识,承担对未成年人实施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用正确思想、方法和行为教育未成年人养成良好思想、品行和习惯。

《湖南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

第十条 父母因外出务工或者其他原因不能与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的,应当委托有监护能力的其他成年人代为监护,并将委托监护情况、外出地点及联系方式告知就读学校和所在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

父母应当保持同不在一起生活的未成年子女的沟通联系,通过定期团聚和电话、书信、新媒体等联系方式,及时掌握未成年子女的身心健康和生、学习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家庭教育。

第十一条 未成年人父母离异的,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对未成年子女的家庭教育义务。一方履行家庭教育义务时,另一方应当予以配合。

养父母、与继子女形成抚养教育关系的继父母,依法履行对未成年养子女、继子女的家庭教育义务。